

价格临时补贴申领

指南地址: <http://lzlj.zfwf.gxzf.gov.cn/gxzwfw/transition/transToDetail.do?sxcode=11450221007624051J4002014008007&webId=38>

事项版本: 42

温馨提示: 您所下载的文档版本有极小概率会滞后于网络版本。请核对事项版本号, 如发现滞后请半小时后再进行下载。

基础信息

事项名称	价格临时补贴申领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实施主体	柳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主体性质	是
是否网办	是	年检或年审	不年检或年审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 网上办理, 快递申请	办理进度查询途径	电话查询
办件类型	即办件	行使层级	县级
办理公示	无	公示地址	无
基本编码	002014008007	实施编码	11450221007624051J4002014008007
业务办理项编码	11450221007624051J4002014008007	实施主体编码	11450221007624051J
权力来源	无	委托部门	无
是否容缺受理	否	容缺时限	无
查询方式	电话查询: 0772-7262943		
行使内容	统筹地区管理原则, 县级负责县本级的失业保险待遇审核。		
权限划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公布, 自2011年7月1日起施行) 第七条 国务院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负责全国的社会保险管理工作, 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社会保险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社会保险管理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社会保险工作。		
审查方式及标准	通过与国家统计局广西调查总队共享CPI数据, 根据同期城市低保标准计算价格临时补贴金额		

受理条件

通过与国家统计局广西调查总队共享CPI数据, 根据同期城市低保标准计算价格临时补贴金额

办理地点

窗口名称	窗口电话	办理时间	办理地点	交通指引	地图定位
------	------	------	------	------	------

综合受理3-10号窗口	0772-7215669	周一至周五 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6: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柳州市柳江区柳堡路318号柳江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一楼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大厅综合受理3-10号窗口(柳江区政务服务中心社会保险分中心)	乘坐公交10、99、81、71、柳江2路、柳江3路到柳江农贸路口站下车, 步行10米; 或是乘坐40路到柳江农贸路口站下车, 沿南环路方向步行约300米	查看地图定位
-------------	--------------	--	---	--	------------------------

办理流程

[点击查看办理流程图1](#) [点击查看办理流程图2](#)

办理环节	办理步骤	办理人员	办理时限(工作日)	审查标准	办理结果
收件与受理	受理	受理岗人员	0	办理材料齐全即可	移送经办岗
审查与决定	经办	经办岗人员	1	符合政策法规即可	移送反馈岗
颁证与送达	反馈	反馈岗人员	0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结果名称</div> 业务反馈单	

申请材料

材料名称	材料填写样本	来源渠道	纸质材料	材料类型	材料必要性	是否减免材料	受理标准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特别程序

无

收费标准

无

扩展信息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是	是否有联办机构	否
四办	马上办, 网上办, 一次办	审批结果类型	无
审批结果名称	无	审批结果样本	无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咨询, 互联网收件, 互联网预审, 互联网受理, 互联网办理, 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 互联网电子证照反馈	改革方式	无
中介服务	无		
是否有数量限制	否	数量限制	无
数量限制情况说明	无		
是否证照分离	无		
是否网办	是	是否智能审批	否
是否代办、帮办	否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否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	否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是
送达付费方式	政府支付	是否支持自助终端办理	否
服务主题面向自然人事项主题分类	社会保障（社会保险、社会救助）	服务主题面向自然人地方特色主题分类	无
服务主题面向法人事项主题分类	无	服务主题面向法人地方特色主题分类	无
是否承诺审批	否		
行政复议	无		
行政诉讼	无		

设定依据

设立依据1	法律法规名称	《关于建立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的通知》
	依据文号	发改价格〔2011〕431号
	条款号	二
	颁布机关	国家发展改革委
	实施日期	2011-06-14 00:00:00
	条款内容	《关于建立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431号）二、主要内容（三）联动措施……各统筹地区要按照国发〔2010〕40号文件和《失业保险条例》规定，抓紧建立和完善失业保险金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根据实际情况启动失业保险金标准调整程序，适当提高失业保险金标准。
	法律法规名称	《关于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通知》

设立依据2	依据文号	发改价格规〔2016〕1835号
	条款号	三
	颁布机关	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统计局
	实施日期	2016-08-22 00:00:00
	条款内容	提高补贴发放的时效性 价格临时补贴实行“按月测算、按月发放”。达到启动条件的，要在锚定价格指数发布后及时启动联动机制，并确保在指数发布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价格临时补贴发放。在通过现有渠道向困难群众发放价格临时补贴时，要注明所发补贴为“价格临时补贴”。当月所有启动条件均不满足时，即中止联动机制，停止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设立依据3	法律法规名称	《关于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通知》
	依据文号	发改价格〔2014〕182号
	条款号	五
	颁布机关	国家发展改革委
	实施日期	2014-04-01 00:00:00
	条款内容	《关于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182号）五、明确价格临时补贴资金来源，对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资金从失业保险基金中列支。

常见问题

问题：价格临时补贴是指？

解答：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在完善和实施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下，将价格临时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对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资金从失业保险基金列支。

常见错误示例：无

问题：价格临时补贴申领无需申请办理

解答：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在完善和实施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下，将价格临时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对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资金从失业保险基金列支。价格临时补贴申领无需申请办理。

常见错误示例：无